

#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 关于贺兰县中小学生研学实践基地(营地) 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申报单位:

为落实《教育部等11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教基一〔2016〕8号)《自治区教育厅等11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实施意见》(宁教基〔2017〕198号)要求,深入推进全县中小学实践教育工作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中小学生实践能力与综合素养,现将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认定范围

贺兰县域内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防教育基地、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遗址、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基地、文物保护开放单位、科技馆、博物馆、生态保护区、自然景区、科普教育基地、科技创新基地、示范性农业基地、青少年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和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等。纳入县级及以上相关部门命名或认定的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旧址,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遗产,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名录的,不再组织评审,可对应直接公布为县级基地。

### 二、认定条件

## **(一) 基地推荐的条件**

基地是指自身或周边拥有良好的餐饮住宿条件、必备的配套设施，具有独特的研学旅行资源、专业的运营团队、科学的管理制度以及完善的安全保障措施，能够为研学旅行过程中的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实践、生活等活动的场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可推荐为基地。

**1. 资质完备，运营良好。**适宜中小學生前往开展研学实践教育，在本地区、本行业发挥着一定的示范引领作用。正式对社会公众开放1年以上，有完善的管理机制和工作方案。每年接待中小學生研学实践教育人数不少于2000人次。

**2. 主题鲜明，注重实践。**以科技文化教育、革命(红色)教育、生态环境教育、劳动教育等为主题，至少具备一个主题，特色鲜明，能充分体现研学与教育实践的有机结合。具备承接中小學生开展研学实践教育的能力，学习目标明确、资源特色鲜明、富有教育功能。能够结合资源单位特点，开发适合不同年龄段中小學生的主题实践探究体验活动，与学校教育内容相衔接的课程；实践活动项目不少于2项(含2项)，项目必须具备知识性、趣味性、体验性，有利于培养中小學生协作互助、探究精神，提高动手操作能力。

**3. 人员齐备，制度健全。**有专门人员或有专门机构负责中小學生研学实践教育工作，有适合中小學生需要的专业讲解员或指导教师，能够保证接待时间。设置安全管理机构，配备安全管理

人员，安全管理责任制度完备，安全预案、防范措施切实可行。有对中小學生前往开展研学实践活动进行门票减免(属于生态旅游景区的原则上优惠门票的50%以上)。在保障学生利益和安全的基础上，银川市地区车费不得突破每生20元，保险不得突破每生10元，餐费不得突破每生15元。

## **(二)营地的推荐条件**

营地是指具备中小學生研学实践教育活动组织、课程和线路研发、集中接待、协调服务等功能，为广大中小學生开展2-5天的研学实践活动提供集中住宿和交通服务的资源单位以及利用中央彩票公益金建设的青少年综合实践基地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可推荐为营地。

**1. 资质完备，设施齐全。**正式运营1年以上，房舍、水、电等基础设施配套齐全，具备活动及体验要求，有2万平米活动场所；具备实践教学功能，符合青少年特点的专用设施和研学体验交流场所及休息区域，每年接待中小學生研学实践教育人数不少于3000人次；营地内部设立医务室(或附近有医院)，有可供学生用餐的餐馆，干净、卫生，从业人员健康，能够至少同时接待500名以上学生集中食宿；所在地交通便利，能够满足开展研学实践教育交通需求，营地内道路、设施、功能室的公共信息导向标识明确；卫生间达到国家2A级旅游卫生间标准。

**2. 主题多样，课程丰富。**能够结合资源单位特点，设计规划不同主题、不同学段、与学校教育内容衔接的研学实践课程和线

路，能够结合资源单位特点，开发适合不同年龄段中小学生的主题实践探究体验活动，实践活动项目不少于3项(含3项)；营地课程注重学生的综合实践、突出体验，强调学生的动手能力，能切实提高学生认知、技能和综合素养。

**3. 机构健全，制度完备。**有完善的研学实践教育管理机制和工作方案；有专职的研学旅行服务机构(部门)或人员，负责学生的研学旅行课程教学和生活服务保障，公开接待时间和联系方式；配备中小学生学习实践教育活动的专业人员，政治素质高、统筹协调能力强，平均每50名学生至少配备1名讲解员；设置安全管理机构，有警务室，配备安全管理人员；建立研学安全管理责任制度，有安全预案和防范措施；内部有安全措施和保障能力，有安全警示标志，有专门的安全应急通道，配备安全监控系统并确保各类安全设施设备运行良好，有现场安全教育和安全防护措施，未发生过安全事故；日常运转经费来源相对稳定，具有确保正常运转的长效机制，财务管理规范；对中小学生学习前往开展研学实践活动实行门票优惠或减免政策(属于生态旅游景区的优惠幅度原则达到50%以上)。在保障学生利益和安全的基础上，银川市地区车费不得突破每生20元，保险不得突破每生10元，餐费不得突破每生15元。

### 三、申报程序

**(一) 自愿申报。**各有关单位按照自愿和属地管理原则，参考上述条件，向教体局提交《贺兰县中小学生学习实践教育基地(

营地)申报表》(附件2)及相关说明材料(包括开发的研学实践教育课程,适合中小学生学习实践教育体验活动的介绍、说明,针对中小学生学习设立的研学实践教育机构或部门以及专业的讲解人员队伍组成等)。

**(二)实地考察。**教体局组成考评小组,参照申报条件,对各单位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对初审具备相关条件的进行实地抽查考核。

**(三)发文命名。**经考核具备条件拟认定的基地和营地,经公示后由教体局命名。

**(四)动态管理。**对已命名的单位实行动态评估机制,由教体局牵头,会同文广局每2年组织一次专项评估,对接待中小学生学习开展研学实践教育活动,管理体系有明显疏漏、活动组织不到位、媒体披露有不良行为、出现安全隐患等方面情况的,予以通报批评并要求限期整改,整改仍不达标者,撤销称号。

#### 四、相关要求

**(一)精心组织。**教体局要认真对照申报条件,对当地符合条件并提出申请的单位进行遴选和指导,择优认定,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开展、取得实效。

**(二)政策支持。**要从政策、运行经费、宣传推广及研学教师队伍培养等方面,加大对中小学生学习实践教育基地、营地的支持力度,积极发挥中小学生学习实践教育基地(营地)的校外教育

功能和提高中小學生社會責任感、創新精神和實踐能力的重要作用。

**(三) 材料申報。**各申報單位需將賀蘭縣中小學生研學實踐教育基地(營地)基本信息表(附件1)、賀蘭縣中小學生研學實踐教育基地(營地)申報表(附件2)及相關說明材料(各一式三份)報送賀蘭縣教體局基礎教育管理辦公室，申報說明材料需單獨裝訂成冊。

聯系人：惠欣 0951-8068296

單位地址：賀蘭縣創業東路5號政務中心A座7樓703室

附件：1. 賀蘭縣中小學生研學實踐教育基地(營地)基本信息表  
2. 賀蘭縣中小學生研學實踐教育基地(營地)申報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2:

## 贺兰县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营地)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请与单位公章保持一致)					
申报单位类别		一、申报主题	1.            2.		
		二、申报类型:	基地:	营地:	
基地(营地)负责人			电话		
基地(营地)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    编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展示开放面:	
年开放天数:		预计年接待学生人次:		单次可接待学生人数:	
项目概况: (请根据文件要求填写500字, 不够可另附相关资料)					
(申报单位盖章)					
日    期:					